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清欠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措施的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公告内容显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涛、王应虎就相关事项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开说明。

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涛、王应虎《关于清欠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措施的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2017 年 4 月 6 日，本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王涛、王应虎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2017】6 号）。决定称：经查，我局发现你二人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相关问题。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第五条、第六条规定，你二人超期未履行承诺，现责令你二人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0 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对以下事项予以公开说明：

- 1、此前为履行承诺、偿还资金已采取的措施；
- 2、未按期履行承诺的原因、进展；
- 3、履行承诺、偿还资金的后续计划及时间安排。

收到决定书后，本人向资金占用方即华泽钴镍关联方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问询相关情况，其向本人回复如下：

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为了尽快解决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问题，公司一直狠抓落实“并购产业基金”和资产盘整处置解决方案及措施实施，加速还款进度，相关工作已取得重大进展。现就清欠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措施汇报如下：

一、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产生的根源及致歉

近几年来，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有色产品价格大幅下挫，有色行业发展受到巨大冲击。同时，金融机构不断收紧对有色行业的信贷政策，对我公司所从事行业的信贷压缩量非常大。身处有色行业，我们企业发展资金链受到极度压缩，企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与此同时，为适应逐步下行的经济形势，公司需要不断谋求转型升级发展，转型升级发展需要不断的资金支持。外部的资金支持与企业整体发展的资金需求产生了矛盾。

为了确保上市公司平稳运行，保职工、保生产，也为了确保企业金融系统征信不出现风险，沿用了传统的有限公司管理模式，采取了体系内关联方资金调动消化整体企业资金短缺问题的解决方法。在解决企业困难问题时，公司缺少相应的对上市公司规则知识和经验，在管理上市公司方面合规意识浅薄，导致在管理企业过程中出现了不合规的重大失误，造成关联占用上市公司约 15 亿元（具体以专项审计结果为准）资金问题的发生，客观上是关联方企业面临转型升级以谋求生存和发展过程中资金链紧张导致。

通过四川证监局一直以来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和立案调查以及对清占工作持续不断地监督问询，我公司也深刻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我们对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全体股东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再次表示诚恳的致歉！

二、解决清占问题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资金占用问题，我公司积极配合稽查部门和上市公司的监管单位以及上市公司董事会督促清占措施的实施和落实。

1. 采取多种方案解决占用

从 2016 年初开始，我公司都在全力以赴积极筹措偿还资金，千方百计筹划解决上市公司占用资金本息问题的方案，并且主动联系合作的相关金融机构，寻求理解和帮助，共同探讨解决方案。2016 年初我司与中融国际信托进行深入沟通，双方达成由中融主导解决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盘活资产及债务的共识意见，并且签署了合作的框架协议，同时多次在西安、北京两地召集多

家债权银行召开了沟通会议，会议参与机构达成了相应的解决占用及盘活资产、盘活债务意见。在方案推进过程中，我司及中融国际信托相关负责人共同就方案与监管部门积极沟通汇报，阐明了方案的可操作性。由于 2016 年证券政策的多次调整，解决方案推行遇到政策障碍导致无法得到实质性的实施。2016 年 10 月我司与央企达成成立产业基金的共识，并且召集基金参与机构在西安高新建设银行召开了基金方案的路演，会议达成了产业基金方案的共识，确定了基金构架、投资标的、投资总额、资金使用方式、担保措施等条件。由于基金设计参与者较多，增加了基金业务衔接的沟通周期。

2. 主导成立新材料产业基金清偿占用

根据该方案成立 25 亿元规模的“新材料并购产业基金”，用于收购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70%股权，陕西星王企业集团将获得 15-16 亿股权对价款用于偿还其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该方案满足了参与各方的利益诉求，劣后参与方实现了产业布局，上市公司原有的债权银行实现了存量债务的转移和优化，因此各方参与主体的主动性非常高，但由于部分股东在媒体上的质疑不良发声导致投资人对我们进行尽调影响了进度。

截至目前，负责协调各参与方的 GP 已经确定，基金交易架构得到各方认可，基金的《合伙协议》初稿已经完成，基金合伙企业已进入工商登记的准备阶段。大部分优先级 LP 出资银行的方案汇报已上报总行，其中两家银行的基金认购事宜已获得一级行风控会批复认可。劣后级 LP 企业管理层已经认可了上述基金方案，正在就总公司的担保事宜报送正式审批流程。

同时，在 2016 年 9 月份我公司联合陕西建设银行、民生银行以及中融丝路和各家金融机构及企业积极沟通，并且召开了基金设立推进会，多方在战略合作上寻找到了共同点，在此基础上拟定了产业并购基金方案，目前参与银行已就上述方案通过总行的沟通会，一两家沟通半径较短的地方银行已拿到了认购基金份额的总行会议批复。

初步拟定基金设立而偿还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完成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具体推进责任人为王涛、袁国启、刘亚霄、钱轶彬、左武军、黄羽雪。

2. 质押土地及项目股权处置、合作开发解决清偿占用

我公司为加速清占工作的多级方案、多项措施的保证和实施，公司在积极推进成立产业基金措施的同时，盘整资产、处置股权、土地资产变现措施齐头并进，多方落实和推进清占措施，也已取得良好的预期进度。

(1) 股权质押为解决清占工作提供保证

我公司自 2016 年 6 月份以来，陆续对实际控制下的有效资产公司陕西太白山旅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40%有股权、西安华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等股权为上市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为清占资金工作提供了担保措施。

(2) 处置土地和矿山资源合作变现措施保证清占资金

我公司专门成立了资产处置领导小组，引入万科地产对我公司位于西安昆明路的 120 亩土地联合开发、引入上海红星美凯龙公司对安美居 30 亩土地联合开发、引入绿城集团以我公司位于太白山国家旅游开发区核心区域的 516 亩土地全面处置联合开发，积极变现处置我公司所属优质资产三个矿山的资源（三个矿山约 90 万吨铅锌金属量），盘整资产、变现资金，确保解决 15 亿元清占问题。

截止目前我公司就昆明路土地已于 2016 年 9 月 5 日与万科地产签署了股权转让和合作开发协议，规划 38 万平方米，我公司预计收益不少于 10 亿元，目前正在办理土地手续；安美居 30 亩土地开发我公司已与上海红星美凯龙公司达成合作协议，根据推进进度近期签订正式协议，可实现不少于 6 亿元的预期收益。太白山 516 亩土地处置合作与绿城房地产集团以及矿山资源处置收购方已完成尽调，正在紧锣密鼓的推进中。具体推进责任人为王涛。

综上，由于行业周期的负面影响以及我公司此前的部分不规范运作问题，对 ST 华泽造成的大股东占用问题，我公司已尽自己最大努力全面展开解决对上市公司清占工作，已取得了良好的进度效果，我们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促进清欠方案顺利实施，争取早日解决资金清占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